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新疆五好面粉加工有限公司新建面粉厂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新疆五好面粉加工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9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21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7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56
六、结论	59
附表	60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60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新疆五好面粉加工有限公司新建面粉厂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第一师阿拉尔市九团创业园		
地理坐标	***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312 小麦加工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农副食品加工业 13 → 谷物磨制 131 → 年加工 1 万吨及以上的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九团经济发展办公室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九团经发办备（2022）018号
总投资（万元）	***	环保投资（万元）	***
环保投资占比（%）	***	施工工期	***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本项目已于 2023 年 07 月开工建设，根据《关于建设项目“未批先建”违法行为法律适用问题的意见》（环政法函〔2018〕31 号），本项目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08 月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现场处理意见书，现厂区正在进行整改，处于未运行状态。本次评价为补办环评手续，评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8896.53

	价范围主要包括“新疆五好面粉加工有限公司新建面粉厂建设项目”中涉及内容。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表： 表 1-1 本项目专项评价设置一览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专项评价类别</th><th>设计项目类别</th><th>本项目情况</th><th>专项设置情况</th></tr> </thead> <tbody> <tr> <td>大气</td><td>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td><td>本项目排放废气不涉及有毒有害污染物</td><td>无</td></tr> <tr> <td>地表水</td><td>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td><td>本项目不涉及废水直接排放</td><td>无</td></tr> <tr> <td>环境风险</td><td>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td><td>本项目危险物质存储量与临界量比值$Q=0.00004$，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td><td>无</td></tr> <tr> <td>生态</td><td>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td><td>本项目不涉及河道取水</td><td>无</td></tr> <tr> <td>海洋</td><td>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td><td>本项目不属于海洋工程建设项目</td><td>无</td></tr> <tr> <td>土壤</td><td>不开展专项评价</td><td>/</td><td>无</td></tr> <tr> <td>声环境</td><td>不开展专项评价</td><td>/</td><td>无</td></tr> <tr> <td>地下水</td><td>原则上不开展专项评价，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的开展地下水专项评价工作</td><td>本项目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td><td>无</td></tr> </tbody> </table>			专项评价类别	设计项目类别	本项目情况	专项设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排放废气不涉及有毒有害污染物	无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不涉及废水直接排放	无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危险物质存储量与临界量比值 $Q=0.00004$ ，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	无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河道取水	无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无	土壤	不开展专项评价	/	无	声环境	不开展专项评价	/	无	地下水	原则上不开展专项评价，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的开展地下水专项评价工作	本项目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	无
专项评价类别	设计项目类别	本项目情况	专项设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排放废气不涉及有毒有害污染物	无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不涉及废水直接排放	无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危险物质存储量与临界量比值 $Q=0.00004$ ，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	无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河道取水	无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无																																				
土壤	不开展专项评价	/	无																																				
声环境	不开展专项评价	/	无																																				
地下水	原则上不开展专项评价，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的开展地下水专项评价工作	本项目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一）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本项目属于 C1312																																						

	小麦加工。根据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中“十九、轻工→21.营养健康型大米、小麦粉（食品专用米、发芽糙米、留胚米、食品专用粉、全麦粉及营养强化产品等）及制品的开发生产”，同时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发改体改规〔2022〕397 号）中所列事项。 本项目已于 2022 年 05 月 24 日取得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九团经济发展办公室颁发的投资项目备案证（九团经发办备〔2022〕018 号）。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 （二）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1、用地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第一师阿拉尔市九团，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用地文件及一师九团土地利用规划，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周边外环境主要为企业及空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及自然保护区。项目用地能够满足《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要求。 2、外环境关系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第一师阿拉尔市九团，周边 500m 范围内外环境主要为企业、空地及九团团场，所在区域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环境敏感区及环境保护区。本项目外环境关系如下表所示： 表 1-2 外环境关系一览表 <table><tr><th>环境要素</th><th>序号</th><th>名称</th><th>方位距离</th><th>规模性质</th></tr><tr><td rowspan="9">大气环境、声环境</td><td>1</td><td>九团团场</td><td>S360m</td><td>居民点</td></tr><tr><td>2</td><td>新疆水满分饮品有限公司</td><td>N5m</td><td>企业</td></tr><tr><td>3</td><td>翼泰农机公司</td><td>W100m</td><td>企业</td></tr><tr><td>4</td><td>一平商贸有限公司</td><td>W50m</td><td>企业</td></tr><tr><td>5</td><td>好金秋公司</td><td>W280m</td><td>企业</td></tr><tr><td>6</td><td>新太石油公司</td><td>SW300m</td><td>企业</td></tr><tr><td>7</td><td>托海世纪综合楼</td><td>SW150m</td><td>企业</td></tr><tr><td>8</td><td>新疆西域圣源果业有限公司</td><td>SE380m</td><td>企业</td></tr><tr><td>9</td><td>慎际农机公司</td><td>E370m</td><td>企业</td></tr></table>	环境要素	序号	名称	方位距离	规模性质	大气环境、声环境	1	九团团场	S360m	居民点	2	新疆水满分饮品有限公司	N5m	企业	3	翼泰农机公司	W100m	企业	4	一平商贸有限公司	W50m	企业	5	好金秋公司	W280m	企业	6	新太石油公司	SW300m	企业	7	托海世纪综合楼	SW150m	企业	8	新疆西域圣源果业有限公司	SE380m	企业	9	慎际农机公司	E370m	企业
环境要素	序号	名称	方位距离	规模性质																																							
大气环境、声环境	1	九团团场	S360m	居民点																																							
	2	新疆水满分饮品有限公司	N5m	企业																																							
	3	翼泰农机公司	W100m	企业																																							
	4	一平商贸有限公司	W50m	企业																																							
	5	好金秋公司	W280m	企业																																							
	6	新太石油公司	SW300m	企业																																							
	7	托海世纪综合楼	SW150m	企业																																							
	8	新疆西域圣源果业有限公司	SE380m	企业																																							
	9	慎际农机公司	E370m	企业																																							

由上表可见，本项目外环境相对简单，不涉及环境敏感区及环境保护区，且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在经采取各项有效污染防治措施后能够达标排放，去向明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下风向大气环境及周边外环境影响较小。综上所述，本项目与周边环境具有相容性，满足环境功能区划要求，项目选址合理。

（三）“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符合性分析

根据项目建设地点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的核查，本项目位于阿拉尔市九团，属于一般管控单元。一般管控单元要求：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基本要求，推动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本项目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符合性分析如下表所示：

表 1-3 与兵团“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符合性分析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按照“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的基本要求，对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实施严格管控，保障和维护兵团生态安全的底线和生命线。	本项目位于阿拉尔市九团，不涉及生态红线保护区域，不会影响所在区域内生态服务功能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受污染地表水体得到有效治理，河流水质优良断面比例保持稳定，饮用水安全保障水平持续提升，地下水水质保持稳定。环境空气质量稳步提升，重污染天数持续减少，已达标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保持稳定，未达标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受污染地块安全利用水平稳中求进，土壤环境风险得到进一步管控。	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在经采取各项有效污染防治措施后达标排放，去向明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符合
资源利用上限 强化节约集约利用，持续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水资源、土地资源、能源消耗达到国家、兵团下达的总量和强度控制目标，地下水超采得到严格控制。加快区域低碳发展，积极推动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用地文件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本项目生产运营期间使用资源主要为电和水，均由市政管网供给，不存在资源过度利用的现	符合

	低碳试点城市建设，发挥低碳试点示范引领作用	象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要求。		
	2、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阿拉尔市九团，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本项目属于“第一师9团一般管控单元”，管控单元编码为 ZH65900230008。		
	表 1-4 与第一师阿拉尔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符合性分析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1）采用林、灌、草相结合的复合林带，建立完整的防风固沙林和相应配套的外围防沙灌木带体系。控制人工绿洲规模，恢复和扩大沙漠—绿洲过渡带。 （2）保护好河湖湿地生境，禁止未经法定许可占用水域；建设项目不得影响河道自然形态和河湖生态（环境）功能。 （3）在城市规划区边界外 2 千米以内，主要河流两岸周边 1 千米以内禁止建设焦化项目，已在上述区域内投产运营的焦化企业，在一定期限内，通过“搬迁、转产”等方式逐步退出；主要河流两岸周边 1 千米以内及大气污染防治重点控制区内，不得新增电石生产装置、电石法聚氯乙烯和烧碱生产装置。	本项目位于阿拉尔市九团，用地性质为工业，主要为小麦加工项目，不属于焦化企业、不涉及电石生产装置、电石法聚氯乙烯和烧碱生产装置等。项目无废水直接排放，不影响水生生态环境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严格控制农药使用，逐步削减农业面源污染物排放量。 （2）新建畜禽规模养殖场、养殖小区按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畜禽养殖 COD 和氨氮等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符合环保污染物减排总量控制要求。改善养殖场通风环境。建立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机制，覆盖饲养、屠宰、经营、运输等各环节。畜禽养殖场通过将水冲清粪或人工干清粪改为漏缝地板下刮粪板清粪、将无限用水改为控制用水、将明沟排污改为暗道排污，采取固液分离，将畜禽粪便经高温堆肥后生产有机肥，养殖污水经过氧化塘等处理后浇灌农田等措施。提高现有沼气工程利用率。 （3）对排入河道和排渠的现有生活污水排	本项目主要为小麦加工项目，不涉及农药使用，不涉及农业及畜禽规模养殖等。本项目不涉及废水直接排放，产生的污染物在经采取各项有效污染防治措施后达标排放，去向明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符合

	放口实施拆除，禁止生活污水直接排入河道或排渠（包括输水渠道）。								
	环境风险防控 （1）对优先保护类耕地面积减少或土壤环境质量下降地区进行预警提醒并依法采取限批等限制性措施。 （2）对威胁地下水、饮用水水源安全的耕地，制定环境风险管控方案，并落实有关措施。将严格管控类耕地纳入国家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实施范围，制定实施重度污染耕地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还草计划。优先将重度污染的牧草地集中区域纳入禁牧休牧实施范围。加强对重度污染林地、园地产出食用农（林）产品质量检测，发现超标的，要采取种植结构调整等措施。	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主要为小麦加工项目，不涉及优先保护类耕地。厂区内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待本项目环评阶段结束并取得环评批复后将严格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34号）、《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进行预案编制和演练，可降低环境风险影响	符合						
	资源利用效率 （1）加大土地整理、复垦力度，改造中低田，治理土壤次生盐渍化。推进规模化高效节水灌溉，推广农作物节水抗旱技术。鼓励秸秆资源化、饲料化、肥料化利用，推动秸秆还田与离田收集，禁止焚烧秸秆。 （2）保障流域生态用水，保护和恢复自然生态系统。	本项目主要为小麦加工项目，使用资源主要为电和水，不存在资源过度利用的现象，不涉及秸秆使用及处置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要求。 （四）与国家、地方或行业相关规划及政策符合性分析 1、与“十四五”相关规划符合性分析 表 1-5 与相关规划符合性分析 <table><tr><th>文件内容</th><th>本项目情况</th><th>符合性</th></tr><tr><td>《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第六章 系统治理稳步提升水环境质量 第一节 加强水资源管理和节约保护 全面提高用水效率。严格控制煤化工、纺织印染、石油炼化、造纸等高污染行业发展，精细化工、基本化工原料制造等重点企业强化源头治理，构建节能节水式经济发展模式。推进工业园区企业水资源循环利用和分质使用。 第二节 深化重点领域水污染防治 持续推进工业源污染治理。以工业集聚区和煤化工等企业为重点，严格落实工业污</td><td>本项目位于第一师阿拉尔市九团，为小麦加工项目，用水主要为润麦工序用水，不存在资源过度利用的现象。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td><td>符合</td></tr></table>				文件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第六章 系统治理稳步提升水环境质量 第一节 加强水资源管理和节约保护 全面提高用水效率。严格控制煤化工、纺织印染、石油炼化、造纸等高污染行业发展，精细化工、基本化工原料制造等重点企业强化源头治理，构建节能节水式经济发展模式。推进工业园区企业水资源循环利用和分质使用。 第二节 深化重点领域水污染防治 持续推进工业源污染治理。以工业集聚区和煤化工等企业为重点，严格落实工业污	本项目位于第一师阿拉尔市九团，为小麦加工项目，用水主要为润麦工序用水，不存在资源过度利用的现象。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符合
文件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第六章 系统治理稳步提升水环境质量 第一节 加强水资源管理和节约保护 全面提高用水效率。严格控制煤化工、纺织印染、石油炼化、造纸等高污染行业发展，精细化工、基本化工原料制造等重点企业强化源头治理，构建节能节水式经济发展模式。推进工业园区企业水资源循环利用和分质使用。 第二节 深化重点领域水污染防治 持续推进工业源污染治理。以工业集聚区和煤化工等企业为重点，严格落实工业污	本项目位于第一师阿拉尔市九团，为小麦加工项目，用水主要为润麦工序用水，不存在资源过度利用的现象。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符合							

	染源全面达标排放，逐一排查工业企业排污情况，确保稳定达标。完善与落实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 第三章第一节 严格环境准入，推动工业绿色转型。建立以“三线一单”为核心的全覆盖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完善管控单元环境准入清单，深化高污染、高排放项目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建立动态更新和调整机制。加强“三线一单”在政策制定、环境准入、园区管理、执法监管等方面的应用。持续推进区域和行业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严禁“三高”项目进一师，严格落实钢铁、有色、煤炭、电力、石油化工、建材、印染等行业新、改、扩建项目的环境准入。有序承接精细化工产业转移，推进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 第三章第二节 深入开展节能降耗行动，提升重点行业领域能效水平。推广高耗能行业节能新技术。水泥、热电等行业推广应用废渣高效无害化处理技术和资源节约化利用技术，燃煤锅炉综合能效提升、绿色高效制冷、变频设备等节能绿色技术、工艺、设备的推广使用。全面开展能效创新引领行动。加强高耗能行业企业能效管理，深入开展能效对标达标及领跑者引领行动，全面推进重点用能单位能源消费在线监测系统建设，加强能源管理体系建设、能源计量体系建设和能源审计工作	本项目位于第一师阿拉尔市九团，为小麦加工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根据前文分析，本项目符合《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要求；本项目使用资源主要为电和水，不属于高耗能行业，不存在资源过度利用的现象。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污染因子主要为颗粒物，经采取脉冲除尘、旋风除尘等措施处理后分别于15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符合						
2、与《新疆印发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									
表 1-6 与“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									
	<table><tr><th>文件内容</th><th>本项目情况</th><th>符合性</th></tr><tr><td> 二、大力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九）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贯彻落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相关要求，将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硬约束落实到环境管控单元。建立差别化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加强“三线一单”成果在政策制定、环境准入、园区管理、监管执法等方面的应用。 </td><td>根据前文分析，本项目属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中“第一师9团一般管控单元”，本项目能够满足各项管控要求</td><td>符合</td></tr></table>	文件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二、大力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九）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贯彻落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相关要求，将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硬约束落实到环境管控单元。建立差别化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加强“三线一单”成果在政策制定、环境准入、园区管理、监管执法等方面的应用。	根据前文分析，本项目属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中“第一师9团一般管控单元”，本项目能够满足各项管控要求	符合		
文件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二、大力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九）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贯彻落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相关要求，将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硬约束落实到环境管控单元。建立差别化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加强“三线一单”成果在政策制定、环境准入、园区管理、监管执法等方面的应用。	根据前文分析，本项目属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中“第一师9团一般管控单元”，本项目能够满足各项管控要求	符合							

3、与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符合性

表 1-7 与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文件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第二次修订) 第三十六条 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可追溯、可查询，并采取防治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措施。 禁止向生活垃圾收集设施中投放工业固体废物。 第三十七条 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工业固体废物的，应当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 第四十条 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应当根据经济、技术条件对工业固体废物加以利用；对暂时不利用或者不能利用的，应当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等主管部门的规定建设贮存设施、场所，安全分类存放，或者采取无害化处置措施。贮存工业固体废物应当采取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防护措施。 建设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的设施、场所，应当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 第七十八条 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有关信息，并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 第七十九条 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环境保护标准要求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不得擅自倾倒、堆放。 禁止将危险废物提供或者委托给无许可证的单位或者其他生产经营者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活动。	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设置有专人负责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包括： 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签订固废处置协议等；项目建设的工业固废暂存场所，采取有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防护措施	符合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一）项目背景 新疆五好面粉加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03 月，主要从事面粉等产品的生产及销售。该企业“新疆五好面粉加工有限公司新建面粉厂建设项目”（本项目）于 2022 年 05 月取得了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九团经济发展办公室颁发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项目备案证》（九团经发办备〔2022〕018 号）。本项目已于 2023 年 07 月开工建设，至今尚未进行生产，根据《关于建设项目“未批先建”违法行为法律适用问题的意见》（环政法函〔2018〕31 号），本项目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08 月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现场处理意见书，现厂区正在进行整改，处于未运行状态。本次评价为补办环评手续，环评类型为新建（补评），评价范围主要包括“新疆五好面粉加工有限公司新建面粉厂建设项目”中涉及内容和建设单位实际建设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有关规定，建设项目应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于“十、农副食品加工业 13→15 谷物磨制 131→年加工 1 万吨及以上”，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table border="1"> <tr> <td data-bbox="272 1413 831 1711">  </td><td data-bbox="831 1413 1394 1711">  </td></tr> <tr> <td data-bbox="272 1711 831 1785">厂区入口</td><td data-bbox="831 1711 1394 1785">生产厂房 (其中包含生产线、原辅料库及产品库)</td></tr> </table>			厂区入口	生产厂房 (其中包含生产线、原辅料库及产品库)
					
厂区入口	生产厂房 (其中包含生产线、原辅料库及产品库)				

	
生活办公区域	生产装置区
	
产品库	初清及清理工序废气排气筒 (DA001)
	
初清工序废气治理设施 “旋风除尘+脉冲除尘” (TA001)	毛麦及净麦清理工序废气治理设施 “脉冲除尘” (TA002)
	
制粉及打包工序废气排气筒 (DA002)	制粉及打包工序废气治理设施 “脉冲除尘” (TA003)

图 2-1 本项目现场情况

(二) 项目基本情况及项目组成

本项目位于第一师阿拉尔市九团 (E81°07'12.616", N40°33'36.464"), 占地面积约为 8896.53m²。项目总投资 700 万元,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生产车间、成品库、原料库、办公用房等, 设计生产规模为: 日处理 50 吨小麦。本项目建

设内容主要分为主体工程、储运工程、环保工程及其他公辅设施，具体详见下表：

表 2-1 本项目电缆生产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处，1F，封闭式钢架结构，位于厂区东侧生产厂房内中部，占地面积约为 427.5m ² 。用于小麦加工生产，主要包括了毛麦及净麦清理工序装置、制粉及打包工序装置	已建
	初清工艺装置区		1 处，位于厂区中部，占地面积约为 150m ² ，用于小麦初清预处理	已建
储运工程	原料库房		1 处，1F，封闭式钢架结构，位于厂区东侧生产厂房内北部，占地面积约为 222.3m ² 。主要用于存放原辅料	已建
	成品库房		1 处，封闭式钢架结构，位于厂区东侧生产厂房内南部，占地面积约为 239.4m ² 。主要用于存放产品	已建
辅助工程	生活办公区		1 处，砖混结构，位于厂区西南侧，占地面积约为 390m ² 。主要用于员工生活办公	已建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市政供水管网接入	已建
	排水	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第一师九团污水处理厂处理		已建
		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		/
	供电		由市政电网接入	已建
	供暖		冬季采暖依托市政供暖或使用电采暖设备	已建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三级化粪池 1 座（TW001），位于生活办公区旁，容积为 100m ³ 。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第一师九团污水处理厂处理	已建
	废气治理	初清工序卸料粉尘	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原料仓封闭，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旋风除尘+脉冲除尘（TA001）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集气罩未收集部分废气经采取确保废气处理设施稳定运行，加强设施管理维护加强通排风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已建
		初清工序初筛粉尘	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由密闭管道收集经旋风除尘+脉冲除尘（TA001）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已建
		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粉尘	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TA002）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已建
		制粉及打包工序粉尘	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TA003）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已建
	噪声治理	机械设备噪声	采取加强生产管理，优选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震，距离衰减，加强绿化等措施	已建

固体废物治理	生活垃圾	袋装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	已建
	一般固废	①生产过程产生的秸秆、石子、土块、金属杂质等收集后暂存至一般固废间，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②清理工序除尘器收集尘收集后暂存至一般固废间，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③打包工序及小麦制粉工序除尘器收集尘作为次粉产品外售。 ④一般固废暂存间 1 间(TS001)，占地面积为 50m ² ，位于厂区内西北侧，主要用于收集暂存厂区内产生的一般固废	本次评价要求新建
	危险废物	①废润滑油及废润滑油桶分类收集后于危废间分区暂存，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②含油抹布、手套属于豁免管理，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④危废暂存间 1 间 (TS002)，占地面积为 5m ² ，位于厂区内西北侧。主要用于收集、暂存危险废物。危废间满足防风防雨防腐防渗，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2mm 环氧树脂地坪漆，满足防渗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K≤10 ⁻¹⁰ cm/s，设置不锈钢托盘或空桶作备用收容设施	本次评价要求新建

(三) 主要产品及产能

本项目设计生产规模为：日处理小麦 50 吨，可年产面粉 10500 吨、次粉 1458.959 吨、麸皮 3000 吨

表 2-2 主要产品及产能一览表

产品名称		产品规模	设计年产量 (吨)	存储位置 及方式	备注
主产品	面粉	25kg/袋	10500	产品库房 袋装存储	/
副产品	次粉	40kg/袋	1458.959		其中包括次粉 1457.4 吨 +制粉打包工序的除尘器收集粉尘 1.559 吨 =1458.959 吨
	麸皮	50kg/袋	3000		/

(四) 主要生产单元、主要工艺、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

本项目主要工艺设备情况如下所示：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施一览表

工序	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初清	圆筒初清筛	TSCY125*170	1	台
	循环风选机	4-72-5A	1	台
毛麦清理、净麦清理	输送机	500 型	1	台
	斗式提升机	TDTG20/11	2	台
	自衡振动筛	TQLZ80	1	台
	比重分级去石机	TQSF80	1	台

		高方平筛	TQLZ80	1	台
		磁选器	TCXT12	4	台
		卧式打麦机	FDMW40*80	1	台
		碾剥麦机	TPJ4-10-43	1	台
		斗式提升机	TDTG20/11	2	台
		净麦柜	XNS50	1	台
		润麦仓	3.5*4*4.5	2	个
制粉工序		打麸机	FFPD40	1	台
		分级筛	6F2250	4	台
		斗式提升机	TDTG20/11	2	台
		磨粉机	6F2260	10	台
打包工序		电子称重式定量自动充填机	D1000	2	台
		自动定量包装秤	DCS-25	1	台
		自动封口机	/	1	台
通风		离心通风机	6-30 型	3	台
		闭风器	5L	5	台

(五) 主要原辅材料的种类和用量

1、主要原辅材料的种类和用量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如下所示：

表 2-4 电缆生产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

生产线	类型	原料名称	年用量 t/a	来源	存放位置
小麦加工 生产线	主要原料	小麦	15000	外购	原料库房
	其他	编织袋	50 万条	外购	原料库房
能耗		水	444	市政供水	/
		电	1 万 kw·h/a	市政供电	/

2、物料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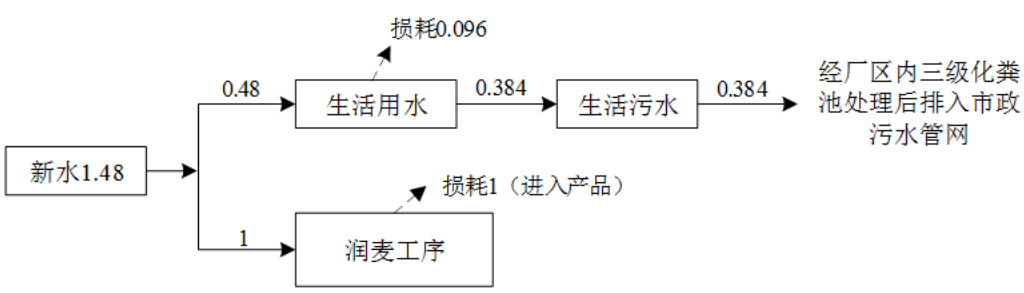
本项目物料平衡如下表所示：

表 2-5 本项目物料平衡表 单位：t/a

投入		产出		
小麦	15000	产品	面粉	10500
			次粉	1457.4
			麸皮	3000
		废气	颗粒物	0.126
		固废	秸秆、石子、土块、金属杂质等	37.5
			清理工序除尘灰	3.415
			制粉、打包工序除尘灰（作为次粉产品外售）	1.559
合计	15000	合计		15000

(六) 项目公辅设施情况

1、给排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产用水及生活用水，均由市政给水管网供给，并能够满足项目投产后用水需求。 (1) 生活用水及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8 人，生活用水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活用水定额》人均用水按 60L/人·d, 本项目年运行时间为 300d, 则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144m³/a (0.48m³/d)。根据《给排水设计手册》，生活污水产生量按日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15.2m³/a (0.384m³/d，全年按 300 天计算)。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第一师九团污水处理厂处理。 (2) 生产用水及排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对小麦进行着水润麦，用来提高产品质量和使小麦表皮湿润，增加麸皮的韧性。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及参照类比同类型行业相关资料，小麦润麦用水量为处理小麦量的 2%，项目日处理小麦 50t，则本项目润麦用水量为 300m³/a (1m³/d，全年按 300 天计算)，该部分水全部进入产品中，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 本项目水平衡如下所示：  图 2-2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d 2、用电 本项目供电系统依托市政供电。 3、供暖 冬季采暖由市政供暖或使用电采暖设备。 (七)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8 人，不在厂区内食宿。
--	--

	工作制度：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年运行 300d，每天 8h，单班制（年生产时间 2400h）。 （八）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厂区呈矩形分布，主要出入口位于厂区南侧；生活办公区位于厂区西南侧出入口旁；生产厂房位于厂区东侧，厂房内主要包含了生产车间及原料库、产品库；初清工艺装置区位于厂区中部生产厂房旁。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在经采取各项有效污染防治措施后能够达标排放，去向明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功能分区明确、相互独立，间距合理，满足工艺流程，也满足功能分区要求及运输作业要求，建筑物、设备布局与工艺流程三者衔接基本合理，同时充分考虑了消防需要，符合《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 50187-2012）的相关要求。本项目布置合理，项目厂区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工艺流程及产排污情况	（一）施工期主要污染源分析及治理措施 噪声、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废水、生活垃圾、厂房整理装修废气、施工机械废气、扬尘及运输车辆尾气、建筑垃圾及弃土等 <pre>graph LR A[基础工程] --> B[新构筑物建设 及场地清理] B --> C[装饰工程] C --> D[配套工程及设备 安装调试] D --> E[验收运营] subgraph Construction_Phase [] A B C D end C --> Pollution[噪声、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废水、生活垃圾、 厂房整理装修废气、施工机械废气、扬尘及运输车辆尾气、 建筑垃圾及弃土等]</pre> 图 2-3 项目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本次施工期主要进行一般固废间及危废间建设，施工期内容主要包括基础工程、主体工程、装饰工程、配套工程及竣工验收等。 先进行地基开挖、路面工程等基础工程，然后进行主体工程构筑物建设及场地清理，装饰工程房屋内装修，设备安装调试及其他配套工程等。施工期间可能使用到的材料主要包括结构材料、装饰材料以及专用材料。其中结构材料为钢筋、水泥、石材、陶瓷、玻璃以及复合材料等。装饰材料为胶黏剂、油漆、瓷砖等。专用材料为各种防水、防腐、阻燃、隔热以及密封材料。各项工程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营。这些工序会产生少量的噪声、废气、固体废物、污水等污染物，施工期的环境影响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 表 2-6 项目施工期产污环节一览表 <table><tr><th>工程项目</th><th>污染源</th><th>主要污染物</th></tr></table>	工程项目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工程项目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废气	厂房整理装修废气	颗粒物、TVOC
	施工扬尘	颗粒物
	施工机械废气及运输车辆尾气	CO、NO _x 、HC
废水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BOD ₅ 、化学需氧量、SS、NH ₃ -N
	施工废水	SS
固体废物	场地清理、厂房整理及设备安装过程中产生废弃建筑垃圾及弃土	建筑垃圾、弃土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噪声	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使用的各种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	噪声

(二)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排污情况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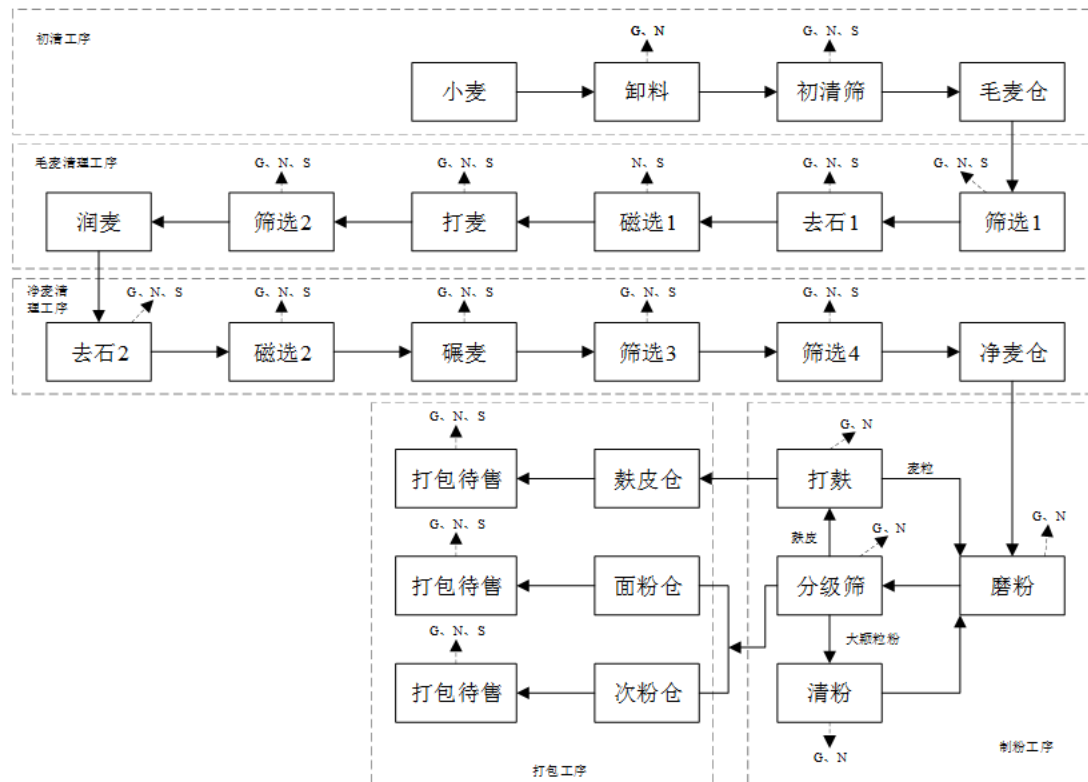


图 2-4 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1、小麦清理

该过程主要是对原料（小麦）进行清理，达到可以进行制粉的要求，也可以说是对小麦的预处理过程。

(1) 初清工艺

①卸料：将收购的小麦放入原料仓中。

产污分析：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气粉尘、机械设备噪声。小麦倾倒至进料坑时以及卸料时会产生粉尘。卸料坑四周封闭，卸料、提升机进料口设置集气罩，卸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 1 套旋风除尘+脉冲除尘

	(TA001) 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②初筛：小麦经初清筛筛出麦秆和麦皮等杂质。筛分结束后，直接进入循环风选机。小麦经过初清筛、风选对原料进行初筛，去除较大块杂质，然后进入毛麦仓中暂存。 产污分析：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气粉尘、机械设备噪声及固废秸秆、石子、土块，以及整个初清工序中除尘器收集尘。项目购进的原料中含有少量轻杂质，利用初清筛等对原粮进行初筛，处理过程会产生粉尘。初清环节均为密闭连续生产，采用密闭管道+脉冲除尘，粉尘通过密闭集尘管道由一套旋风除尘+脉冲除尘 (TA001) 装置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2) 毛麦清理 ①筛选 1：毛麦仓的小麦经提升机提至自衡振动筛处理，去除小麦中携带的大部分粗、细和轻杂质。 ②去石 1：筛分后经过比重分级去石机去石，去除小麦中大部分大、小杂质。 ③磁选 1：通过磁选器磁选，去除小麦中细小金属等杂质。 ④打麦：磁选后的小麦进入打麦机，通过打板的打击及与筛面摩擦等作用，清理出小麦中的灰尘、虫蚀粒以及绝大部分麦毛和部分麦胚。 ⑤筛选 2：打麦后经过自衡振动筛，去除打麦机打下的中小杂、碎麦及轻杂质。 ⑥着水润麦：向小麦加水，吸水后的小麦在润麦仓中润麦，一般在 16~30 小时左右。润麦的目的主要有两个：一个是使皮层增加韧性，在碾磨时以免碎裂的太碎，较大块的皮层容易筛分出去，同时润得合适的小麦，皮层容易和胚乳分开；另一个是软化胚乳，使碾磨高效省力。 产污分析：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气粉尘、机械设备噪声及固废秸秆、石子、土块、金属杂质等。润麦水全部进入产品中，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项目购进的原料中含有少量轻杂质，毛麦清理包括筛选、去石、打麦、磁选，处理过程会产生粉尘。毛麦清理环节为密闭连续生产，粉尘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装置 (TA002) 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	---

	(3) 净麦清理 ①去石 2: 润麦后的经过比重分级去石机二次去石, 去除小麦中大部分大、小杂质; ②磁选 2: 通过磁选器磁选, 去除小麦中细小金属等磁吸性杂质; ③碾麦: 磁选后的小麦进入碾剥麦机, 通过碾剥麦机的碾削作用对小麦表面进行处理, 可以较彻底地将小麦表面黏附的杂质碾去, 还可以碾去部分小麦皮层, 对提高入磨小麦的纯度很有好处。 ④筛选 3: 碾麦的小麦经自衡振动筛, 使轻小颗粒、外壳及灰尘从物料中分离出来。 ⑤筛选 4: 筛选后的小麦再次进入自衡振动筛, 进一步分离小麦中带有各种杂质和灰尘, 然后将筛选后的小麦通过管道输送到净麦仓; 产污分析: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气粉尘、机械设备噪声及固废秸秆、石子、土块、金属杂质, 以及整个毛麦、净麦清理过程中除尘器收集尘。毛麦经过加水润麦后进入净麦仓, 然后经封闭的去石机、振动筛、碾剥麦机等设备进一步清理, 处理过程会产生粉尘。净麦清理环节为密闭连续生产, 粉尘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装置 (TA002) 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2、小麦制粉 该过程主要是制粉操作, 达到可以进行出售的要求。制粉工序是整个生产工艺的核心, 包括皮磨、渣磨、筛分、心磨、清粉。 在皮磨系统中, 前路皮磨任务是剥开麦粒, 最大限度的提取麦渣、麦心, 后路皮磨的任务是刮净胚乳, 心磨系统的任务是将胚乳研细成粉, 清粉系统和渣磨系统是连接皮磨和心磨的纽带, 在生产高精度面粉时发挥着重要作用, 其任务是将前路皮磨系统提取出的大、中、小粗粒提纯成几乎不含皮层的麦心与粗粉, 再送往心磨系统研细成优质面粉。因此, 渣磨和清粉系统在制粉工艺中共同担负着对物料精选提纯的作用。 净麦清理后的小麦经过磨粉机研磨后送入分级筛分理出麸皮和面粉。筛下面粉经输送设备输送至清粉机处理大颗粒面粉后再次送入磨粉机研磨、分级筛
--	--

筛分，筛下面粉通过绞龙机送入后段进行包装；分离出的麸皮也直接进入打麸机，经过打板的打击、筛圈的摩擦筛理，以及麸皮之间的碰撞，将麸皮和麸皮中的粉粒分离，粉粒通过筛网再次进入磨粉机内进行循环研磨工序，以提高面粉产出率。

产污分析：制粉生产系统全封闭，制粉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粉尘、机械设备噪声。磨制工序包括：磨粉、筛分、清粉和打麸，会产生粉尘。制粉工段各设备均为封闭式设备，粉尘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装置（TA003）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3、打包

由制粉工段制取的不同粉质的小麦粉和副产品通过工艺称重后经提升机分别送入不同面粉仓筒内。筛选后面粉经自动称量打包，进入成品库堆存待售。麸粉、次粉等副产品不需要通过检查筛检查，输送到麸皮仓和次粉仓暂存，直接经称量打包，经打包后进入成品库。

产污分析：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气粉尘、机械设备噪声以及制粉及打包工序除尘器收集尘。制粉及打包工序除尘器收集尘主要为小麦面粉，可作为次粉产品外售。面粉装袋包装过程中，面粉从出粉口卸落入袋中时，由于出口与包装袋有一定落差，产品下落时受到一定冲击力产生粉尘。包装环节均为密闭连续生产，粉尘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装置（TA003）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三）项目运营期产污节点汇总

表 2-7 项目产污节点汇总一览表

污染类别	工序		主要污染物	污染因子	排放形式
废气	初清工序	卸料	粉尘	颗粒物	有组织/无组织
		初筛	粉尘	颗粒物	有组织/无组织
	毛麦清理工序	筛选 1	粉尘	颗粒物	有组织
		去石 1	粉尘	颗粒物	
		打麦	粉尘	颗粒物	
		筛选 2	粉尘	颗粒物	
	净麦清理工序	去石 2	粉尘	颗粒物	
		磁选 2	粉尘	颗粒物	
		碾麦	粉尘	颗粒物	
		筛选 3	粉尘	颗粒物	
		筛选 4	粉尘	颗粒物	

		小麦制粉工序	磨粉	粉尘	颗粒物	有组织
			分级筛	粉尘	颗粒物	
			清粉	粉尘	颗粒物	
			打麸	粉尘	颗粒物	
		打包工序	送粉系统	粉尘	颗粒物	
			次粉打包	粉尘	颗粒物	
			麸皮打包	粉尘	颗粒物	
			面粉打包	粉尘	颗粒物	
	废水	办公生活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BOD ₅ 、SS、NH ₃ -N	间接排放
	噪声	生产过程		机械设备噪声	噪声	/
	固废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委托处置
		初清工序	初筛	一般固废	秸秆、石子、土块	委托处置
			除尘器收集尘		粉尘杂质	
		毛麦清理工序	筛选 1		石子、土块	
			去石 1		石子、土块	
			磁选 1		金属杂质	
			打麦		石子、土块	
			筛选 2		石子、土块	
		净麦清理工序	去石 2		石子、土块	
			磁选 2		金属杂质	
			碾麦		石子、土块	
			筛选 3		石子、土块	
			筛选 4		石子、土块	
		毛麦清理工序及净麦清理工序除尘器	除尘器收集尘		粉尘杂质	
		打包工序及小麦制粉工序除尘器	除尘器收集尘		面粉、次粉、麸皮等	随产品出售
		设备维护保养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及废润滑油桶	自行贮存，委托处置
	含油抹布、手套				豁免管理，委托处置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已于 2023 年 07 月开工建设，至今尚未进行生产。本项目为新建（补评）项目，根据现状调查，不存在原有污染问题，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和环境投诉。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一)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大气环境质量现状。常规污染物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 3 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质量数据等。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无相关数据的选择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 1 个点位补充不少于 3 天的监测数据。

1、大气环境达标区判定

本次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采用 2024 年 01 月 08 日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3 年阿拉尔市环境空气质量情况》中相关数据：

表 3-1 阿拉尔市 2021 年主要污染物空气质量平均浓度

评价因子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 情况
SO ₂	年平均	14	60	23.3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	13	40	32.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	91	70	130	超标
PM _{2.5}	年平均	34	35	97.14	达标
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数位	1100	4000	27.5	达标
O ₃	8 小时最大平均第 90 百分数	120	160	75	达标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限值，SO₂、NO₂、O₃、CO、PM_{2.5} 达标，但 PM₁₀ 超过标准限值，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判定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超标原因为项目所在地区干旱少雨，风沙较大。

2、特征污染物补充监测情况

本次评价委托新疆新环监测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2 日至 15 日对项目所在区域 TSP 进行了现状监测。

(1) 监测项目、监测点位、监测频率

表 3-2 大气补充监测内容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评价标准
G1	项目厂区西南侧	TSP	日均值，1 次/天，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下风向 N40°33'34.11", E81°7'12.37"		连续监测 3d	(GB 3095-2012)及修改 单二级标准限值 (300μg/m³)		
(2) 监测结果						
表 3-3 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检测项目			
			TSP (μg/m³)			
G1	2024.10.12~10.13	日均值	216			
	2024.10.13~10.14	日均值	237			
	2024.10.14~10.15	日均值	227			
最小值			216			
最大值			237			
标准值			300			
(3) 评价方法						
根据大气现状监测值，采用单因子指数法计算取得现状评价结果，详见下表。评价公式：						
$P_i=C_i/S_i$						
式中：Pi——i 种污染物的单项指数；						
Ci——i 种污染物的实测浓度（μg/Nm³）；						
Si——i 种污染物的评价标准(μg/Nm³)；						
分指数 Pi 小于 1，表明该点环境质量能满足评价标准等级，反之则不满足评价标准。						
(4) 评价结果						
本次评价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补充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3-4 补充监测评价结果						
监测点位	污染物	单位	检测结果	评价标准	评价结果Pi	达标情况
G1	TSP	μg/m³	216~237	300	0.72~0.79	达标
根据上表结果显示，大气评价结果 Pi 均小于 1，本项目所在区域特征污染物 TSP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限值，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较好。						
(二)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 3 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所在流域控制单元内国家、地方控制断面监测数据，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发						

	布的水环境质量数据或地表水达标情况的结论。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本项目既不从地表水体取水，也不向地表水体排水，不与地表水体发生直接的水力联系。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B，本次评价不开展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三）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不存在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途径，给排水均不会与地下水直接发生联系。项目厂区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将可能发生下渗污染土壤和地下水的设备或构筑物等所在区域进行设置重点防渗区和一般防渗区，防渗层要求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要求，可有效防止污染物垂直入渗污染土壤和地下水。本项目周边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等地下水或土壤环境保护目标。 综上所述，本次评价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四）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声环境。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各点位应监测昼夜间噪声，监测时间不少于 1 天，项目夜间不生产则仅监测昼间噪声。 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故本次评价不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五）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
--	---

规定：选址于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时，应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本项目位于第一师阿拉尔市九团，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用地文件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无需进行生态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根据本项目工程性质和污染物排放特征以及所在地区的环境关系，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和级别如下：

（一）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为 5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南侧九团团场，区域空气环境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

表 3-6 本项目区域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分布情况

环境要素	评价范围	保护目标	名称	方位距离	规模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500m	居民点	九团团场	S360m	约 30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

（二）地表水保护目标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本项目用地范围及附近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饮用水取水口、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要湿地、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及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及环境保护区。根据《中国新疆水环境功能规划》，本项目东南侧 2.5km 处塔里木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的Ⅳ类水质标准。

（三）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本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主要用于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及工、农业用水，根据《地下水质量标准》（GB 14848-2017）中地下水分类质量标准，确定本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执行Ⅲ类标准要求。

环境保护目标

	（四）声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 类标准。 （五）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第一师阿拉尔市九团，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本项目周边外环境主要为企业及空地，外环境关系简单，无大型野生动物及古大珍稀植物和特殊文物保护单位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表 3-7 环境保护目标汇总一览表 <table><tr><th>环境要素</th><th>评价范围</th><th>保护目标</th><th>名称</th><th>方位距离</th><th>规模</th><th>保护级别</th></tr><tr><td>大气环境</td><td>500m</td><td>居民点</td><td>九团团场</td><td>S360m</td><td>约 3000 人</td><td>《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td></tr><tr><td>声环境</td><td>50m</td><td>无</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地下水环境</td><td>500m</td><td>无</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地表水环境</td><td>/</td><td>无</td><td>/</td><td>/</td><td>/</td><td>/</td></tr></table>							环境要素	评价范围	保护目标	名称	方位距离	规模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500m	居民点	九团团场	S360m	约 30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	声环境	50m	无	/	/	/	/	地下水环境	500m	无	/	/	/	/	地表水环境	/	无	/	/	/	/
	环境要素	评价范围	保护目标	名称	方位距离	规模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500m	居民点	九团团场	S360m	约 30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																																			
	声环境	50m	无	/	/	/	/																																			
	地下水环境	500m	无	/	/	/	/																																			
	地表水环境	/	无	/	/	/	/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表 3-8 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L <table><tr><th>项目</th><th>标准值（mg/L）</th><th>标准来源</th></tr><tr><td>化学需氧量</td><td>500</td><td rowspan="4">《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td></tr><tr><td>BOD₅</td><td>300</td></tr><tr><td>SS</td><td>400</td></tr><tr><td>氨氮</td><td>/</td></tr></table> （二）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排放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 表 3-9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限值 <table><tr><th rowspan="2">污染物</th><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th><th colspan="2">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th></tr><tr><th>监控点</th><th>浓度 mg/m³</th></tr><tr><td>颗粒物</td><td>120</td><td>3.5</td><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td>1.0</td></tr></table>							项目	标准值（mg/L）	标准来源	化学需氧量	50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BOD ₅	300	SS	400	氨氮	/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项目	标准值（mg/L）	标准来源																																						
		化学需氧量	50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BOD ₅	300																																							
SS		400																																								
氨氮		/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总量 控制 指标	(三)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标准 (即厂界昼间$\leq 60\text{dB(A)}$、夜间$\leq 50\text{dB(A)}$)。		
	表 3-1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 (A)		
	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四) 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6889-2008) 中生活垃圾入场要求。		
	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并根据《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及“十四五”期间国家污染物总量控制情况, 本项目无需设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一) 施工期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本次施工期主要进行一般固废间及危废间建设，施工期内容主要包括基础工程、主体工程、装饰工程、配套工程及竣工验收等。施工期废气的主要来源为施工扬尘、施工机械运行产生的无组织排放的废气以及装修阶段的油漆废气。 1、施工扬尘 施工期扬尘的起尘量与许多因素有关。影响起尘量的因素包括：施工渣土堆场起尘量、进出车辆带泥沙量以及起尘高度、采取的防护措施、空气湿度、风速等。为减少扬尘的产生量及其浓度，在施工过程中，采取了以下措施： ①封闭施工现场并采用密目安全网，以减少结构和装修过程中的粉尘飞扬现象，降低粉尘向大气中的排放量；②要求施工单位文明施工，定期对地面洒水，并对洒落在路面的渣土及时清除；③由于道路和扬尘量与车辆的行驶速度有关，速度越快，扬尘量越大。因此，在施工场地对施工车辆必须实施限速行驶，同时施工现场主要运输道路采用硬化路面并进行洒水抑尘；在施工场地出口放置防尘垫；④各类运输车辆应根据其实际负载情况清运渣土，不得超载；运输车辆出场前一律清洗轮胎，用毡布覆盖并封闭，避免在运输过程中出现抛洒情况；⑤施工过程中，施工产生的建筑渣土，不得直接向下倾倒，必须运送至地面；⑥禁止在风天进行渣土堆放作业，建材堆放地点要相对集中，临时废弃土石堆场及时清运，并对堆场以毡布覆盖，裸露地面进行硬化和绿化，减少建材的露天堆放时间。 2、施工机械废气 施工期间，使用机动车运送原材料、设备和建筑机械设备的运转，均会排放一定量的 CO、NO_x 以及未完全燃烧的 HC 等，其特点是排放量小，且属间断性无组织排放，由于其这一特点，加之施工场地开阔，扩散条件良好，因此对其不加处理也可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在施工期内应多加注意施工设备的维护，使其能够正常的运行，提高设备原料的利用率。在采取以上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后，加上项目所在场地扩散条件较好，因此本项目施工阶段产生的废气可达
-----------	--

标排放。

3、装修废气

本项目需对构筑物室内进行装修，装饰工程用油漆、涂料等会产生挥发性气体，其主要污染因子为 TVOC，属无组织排放。本项目拟采用环保装饰材料，以减少有害废气的排放。在装修期间，应加强室内的通风换气，油漆喷涂结束完成以后，也应每天进行通风换气一至二个月后才能使用，运营后也要注意室内空气的流通。在进行以上防治措施后，再加上项目所在场地扩散条件较好，因此本项目装修施工产生的废气可达标排放。

（二）施工期水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产生的污水主要有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1、施工废水

施工废水主要产生于混凝土养护及墙面的冲洗、构件与建筑材料的保湿、材料的拌制等施工工序，废水主要污染物为泥沙、悬浮物等。此外，施工作业使用的燃油动力机械在冲洗时，将产生含少量悬浮物和石油类等污染物的废水。根据类比分析，废水中含有大量的泥沙与悬浮物（浓度在 1000mg/L 左右），另有少量油污（浓度在 20mg/L 左右），基本无有机污染物，施工现场设置简易隔油池和沉淀池进行处理后，处理后回用于建筑或施工场地洒水。施工期结束后拆除临时隔油池和沉淀池，并及时平整土地。

2、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活用水定额》，人均用水按 60L/人·d，施工人员按平均每天 10 人计算，需用水 0.6m³/d，生活污水产生量按日用水量的 80%计，施工期生活污水最大排放量为 0.48m³/d。生活污水中的主要污染物为 BOD₅、化学需氧量、SS 和氨氮，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三）施工期声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噪声主要分为各种机械噪声、施工作业噪声和施工车辆噪声。项目施工期噪声源主要有施工机械设备及各种运输车辆等，其运行噪声值一般在 75~110dB(A)，最高瞬时值约 110dB (A)。由于各施工阶段均有大量设备交互间歇性作用，因此产生的设备噪声也是间歇性和短暂性的。为了降低施工噪声

的影响，施工单位采取了如下措施：

①施工机械选型时选用可替代的低噪声设备，对动力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的维修、养护，避免设备因松动部件的振动或消声器的损坏而增加其工作时的声压级，设备用完后或不用时应立即关闭；②对施工环节中噪声较为突出且又难以对声源进行降噪的设备装置，采取临时围障措施，围障措施附以吸声材料，以更好达到降噪效果；③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合理进行施工总平面图布置。根据项目外环境关系，将主要高噪声作业点置于场地内中部位置，充分利用施工场地的距离衰减作用缓解噪声影响，部分建筑阻挡隔声来缓解噪声污染；避免在同一地点安排大量动力机构设备，以避免局部声级过高。确保施工噪声场界处理实现达标排放；④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将打桩、倾倒建材石料等强噪声施工作业尽量安排在白天施工，夜间 00:00~08:00 严禁施工，严格杜绝出现夜间施工噪声污染影响。如夜间因施工工艺要求必须连续作业的强噪声施工，企业应首先征得项目所在地环保、建委、城管等主管部门同意；⑤合理安排施工工序，优化完善施工周期；⑥最大限度地降低人为噪声，搬卸物品应轻放，施工工具不要乱扔、远扔；运输车辆进入库区应减速、并控制汽车鸣笛。

项目施工噪声在采取了以上防治措施后，确保了施工期间场界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中相关要求，实现场界达标排放。

（四）固体废弃物排放及治理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路面工程、场地平整、厂房整理及设备安装过程中产生废弃建筑垃圾、弃土以及施工人员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等。

1、建筑垃圾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会产生建筑施工材料的废边角料等。建筑垃圾产生后能回收利用的委托专业资质单位进行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及时清运至当地建筑垃圾处理场。

2、弃土

该工程总开挖土石方量较小，工程土石方采取回填、护坡、平整及迹地恢复措施，用于修建道路或绿化覆土等。

	3、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施工人员 10 人，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5kg/d，经袋装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五）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生态影响主要表现为施工扰动地表土壤结构，造成水土流失。拟采取以下治理措施： ①工程利用料、临时堆渣在堆放和运输过程中均应采取防护措施，防止扬尘和散溢，造成水土流失；②加强施工管理，划定施工区界限，严禁机械和人员越界施工，减少原地表和植被的破坏；③施工生产生活营地内各种建筑材料拉运、堆放频繁，对于易产生流失的砂砾石、土方等集中堆放，并进行遮挡防护；④根据施工实际需求合理划定场内道路及作业带的施工范围，禁止施工机械的越界扰动；⑤工程建设过程中，将弃渣、建筑垃圾等堆放在专门堆场内，减少水土流失；⑥施工结束后，对临时施工迹地进行土地平整和植被恢复。及时开展厂区内、外的绿化工程。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一）运营期大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初清工序卸料粉尘、初清工序初筛粉尘、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粉尘、制粉及打包工序粉尘。 1、现状运营期大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初清工序卸料粉尘 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原料仓封闭，由集气罩收集经旋风除尘+脉冲除尘（TA001）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集气罩未收集部分废气经采取确保废气处理设施稳定运行，加强设施管理维护加强通排风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2）初清工序初筛粉尘 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由密闭管道收集经旋风除尘+脉冲除尘（TA001）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3）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粉尘 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TA002）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4）制粉及打包工序粉尘

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TA003）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2、现状运营期大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表 4-1 现状大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情况

类别	排放方式	现状采取措施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及要求
初清工序卸料粉尘	有组织、无组织	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原料仓封闭，由集气罩收集经旋风除尘+脉冲除尘（TA001）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集气罩未收集部分废气经采取确保废气处理设施稳定运行，加强设施管理维护加强通排风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无	加强生产及设备维护保养，定期监测，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初清工序初筛粉尘	有组织	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由密闭管道收集经旋风除尘+脉冲除尘（TA001）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无	加强生产及设备维护保养，定期监测，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粉尘	有组织	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TA002）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无	加强生产及设备维护保养，定期监测，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制粉及打包工序粉尘	有组织	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TA003）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无	加强生产及设备维护保养，定期监测，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3、整改后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情况

由于本项目建设单位已停产进行整改，整改后源强核算主要采用系数法。

（1）初清工序废气源强及采取措施

初清工序废气主要包含卸料粉尘及初筛粉尘。

①初清工序卸料粉尘源强

本项目小麦卸料至进料坑时会产生粉尘，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原料仓为封闭状态，卸料坑三面封闭；项目采用汽车载运，卸料机卸料。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经验数据及本次调查、类比分析，卸料颗粒物产生量约为原料的 0.005%。本项目小麦原料年载运量 15000t，则卸料颗粒物产生量为 $15000\text{t} \times 0.005\% = 0.75\text{t/a}$ 。

②初清工序初筛粉尘源强

利用筛分设备对原料进行初筛，处理过程会产生粉尘。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谷物贮仓中过筛和清理的产污系数为0.1kg/t-物料，本项目原料年用量15000t，则初筛颗粒物产生量为 $15000t \times 0.1kg/t = 1.5t/a$ 。

表 4-2 初清工序废气产生量汇总

污染物	污染因子	产生量 (t/a)
初清工序卸料粉尘	颗粒物	0.75 (集气罩收集 0.675, 未收集 0.075)
初清工序初筛粉尘	颗粒物	1.5 (密闭管道收集)
合计		2.25 (收集处理 2.175, 未收集处理 0.075)

注：初清工序卸料粉尘由集气罩收集处理，集气罩收集效率以90%计，未收集部分无组织排放。初清工序初筛粉尘由密闭管道收集，收集效率为100%。

③初清工序废气治理措施

项目卸料坑三面封闭，在卸料、提升机进料口设置集气罩，卸料粉尘由集气罩收集经旋风除尘+脉冲除尘（TA001）处理后于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集气罩未收集部分废气经采取确保废气处理设施稳定运行，加强设施管理维护加强通排风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初筛环节均为密闭连续生产，废气颗粒物由密闭管道收集经旋风除尘+脉冲除尘（TA001）处理后于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根据调查分析，现企业初清工序风机风量为10000m³/h，卸料粉尘集气罩收集效率以90%计，初筛粉尘为密闭管道收集，收集效率为100%。参考《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工业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 1303-2023）中6.2.1.2章节，本项目“脉冲除尘器+旋风除尘器”治理效率取99%。项目年生产运行时间为300d（2400h）。本项目初清工序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如下所示：

表 4-3 初清工序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排放类型	风量 m ³ /h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 ³	治理措施	是否为可行性技术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标准限值 mg/m ³
-----	------	-------------------------	------------	---------------------------	------	----------	---------------------------	--------------	------------	---------------------------

颗粒物	有组织	10000	2.175	90.625	是	0.917	0.009	0.022	120, 3.5kg/h
	无组织	/	0.075	/		/	0.031	0.075	1.0

表 4-4 初清工序废气排气筒参数设置一览表

排放口名称及编号	污染物	地理位置坐标	排气筒参数			类型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初清及清理工序废气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E81°07'13.327", N40°33'37.104"	15	0.5	常温	一般排放口

由上表所示，本项目初清工序废气主要包含了卸料粉尘及初筛粉尘，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卸料粉尘由集气罩收集，初筛粉尘为密闭管道收集，粉尘收集经旋风除尘+脉冲除尘（TA001）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为 0.917mg/m³，排放速率为 0.009kg/h，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集气罩未收集部分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速率为 0.031kg/h，经采取确保废气处理设施稳定运行，加强设施管理维护加强通排风等措施后，颗粒物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

④初清工序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食品制造业—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工业》（HJ 1030.2-2019）、《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农副食品加工工业—饲料加工、植物油加工工业》（HJ 1110-2020）等排污单位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相关行业废气颗粒物可行技术主要包括：“旋风除尘、电除尘、袋式除尘、除尘组合工艺”，本项目初清工序废气颗粒物采取“旋风除尘+脉冲除尘”，属于可行技术。

(2) 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废气源强及治理措施

①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废气源强

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中“131 谷物磨制行业系数手册”，本项目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粉尘产污系数为 0.085 千克/吨-原料，本项目使用原料量为 15000t/a，则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颗粒物产生量共为 $15000\text{t/a} \times 0.085\text{kg/t-原料} = 1.275\text{t}$ 。

②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废气治理措施

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废气颗粒物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TA002）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根据调查分析，现企业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风机风量为 $10000\text{m}^3/\text{h}$ ，密闭管道收集效率为 100%。参考《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工业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 1303-2023）中 6.2.1.2 章节，本项目脉冲除尘器治理效率取 99%。项目年生产运行时间为 300d（2400h）。本项目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如下所示：

表 4-5 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排放类型	风量 m^3/h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3	治理措施	是否为可行性技术	排放浓度 mg/m^3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标准限值 mg/m^3
颗粒物	有组织	10000	1.275	53.125	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TA002）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是	0.542	0.005	0.013	120, 3.5kg/h

表 4-6 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废气排气筒参数设置一览表

排放口名称及编号	污染物	地理位置坐标	排气筒参数			类型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circ}\text{C}$	
初清及清理工序废气排气筒（DA001）	颗粒物	E81°07'13.327", N40°33'37.104"	15	0.5	常温	一般排放口

由上表所示，本项目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TA002）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为 $0.542\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005\text{kg}/\text{h}$ ，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

④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食品制造业—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业》(HJ 1030.2-2019)、《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农副食品加工工业—饲料加工、植物油加工工业》(HJ 1110-2020)等排污单位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相关行业废气颗粒物可行技术主要包括:“旋风除尘、电除尘、袋式除尘、除尘组合工艺”。

本项目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废气颗粒物采取“脉冲除尘”装置处理,脉冲除尘器是在布袋除尘器的基础上,改进的新型高效脉冲除尘器,具有净化效率高、处理气体能力大、性能稳定、操作方便、滤袋寿命长、维修工作量小等优点。脉冲布袋除尘器由灰斗、上箱体、中箱体、下箱体等部分组成,上、中、下箱体为分室结构。工作时,含尘气体由进风道进入灰斗,粗尘粒直接落入灰斗底部,细尘粒随气流转折向上进入中、下箱体,粉尘积附在滤袋外表面,过滤后的气体进入上箱体至净气集合管-排风道,经排风机排至大气。清灰过程是先切断该室的净气出口风道,使该室的布袋处于无气流通过的状态(分室停风清灰)。然后开启脉冲阀用压缩空气进行脉冲喷吹清灰,切断阀关闭时间足以保证在喷吹后从滤袋上剥离的粉尘沉降至灰斗,避免了粉尘在脱离滤袋表面后又随气流附集到相邻滤袋表面的现象,使滤袋清灰彻底,并由可编程序控制仪对排气阀、脉冲阀及卸灰阀等进行全自动控制。

脉冲布袋除尘适用于捕集细小、干燥非纤维性粉尘,在普通滤料为基布的基础上,在其表面覆上一种特殊物质,使过滤更加精密的一种薄膜。滤袋采用纺织的滤布或非纺织的毡制成,利用纤维织物的过滤作用对含尘气体进行过滤,当含尘气体进入布袋除尘器,颗粒大、比重大的粉尘,由于重力的作用沉降下来,落入灰斗,含有较细小粉尘的气体在通过滤料时,粉尘被阻留,使气体得到较好的净化。除尘效率很高,可达99%以上。实践证明,该除尘器运行效果较好,能够保证粉尘稳定达标排放。

综上所述,本项目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废气治理措施有效可行。

(3) 制粉及打包工序废气源强

①制粉工序废气源强

本项目制粉工序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中“131 谷物磨制行业系数手册”，制粉工序粉尘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0.085 千克/吨-原料，本项目使用原料量为 15000t/a，则制粉工序颗粒物产生量为 $15000\text{t/a} \times 0.085\text{kg/t-原料} = 1.275\text{t}$ 。

②打包工序废气源强

项目产品装袋包装过程中，面粉从出粉口卸落入袋中时，由于出口与包装袋有一定落差，产品下落时受到一定冲击力产生粉尘。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经验数据及本次调查、类比分析，打包粉尘的产生量约为原料量的 0.002%。本项目使用原料量为 15000t/a，则包装工序废气颗粒物产生量为 $15000\text{t/a} \times 0.002\% = 0.3\text{t/a}$ 。

表 4-7 制粉及打包工序废气产生量汇总

污染物	污染因子	产生量 (t/a)
制粉工序粉尘	颗粒物	1.275
打包工序粉尘	颗粒物	0.3
合计		1.575

③制粉及打包工序废气治理措施

本项目制粉及打包工序均为密闭生产，废气污染因子主要为颗粒物，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TA003）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根据调查分析，现企业制粉及打包工序风机风量为 $10000\text{m}^3/\text{h}$ ，密闭管道收集效率为 100%。参考《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工业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 1303-2023）中 6.2.1.2 章节，本项目脉冲除尘器治理效率取 99%。项目年生产运行时间为 300d（2400h）。本项目制粉及打包工序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如下所示：

表 4-8 制粉及打包工序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排放类型	风量 m^3/h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3	治理措施	是否为可行性技术	排放浓度 mg/m^3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标准限值 mg/m^3
颗粒物	有组织	10000	1.575	65.625	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TA003）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是	0.667	0.007	0.016	120, 3.5kg/h

表 4-9 制粉及打包工序废气排气筒参数设置一览表

排放口名称及编号	污染物	地理位置坐标	排气筒参数			类型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circ}\text{C}$	
制粉及打包工	颗粒物	E81°07'14.524"	15	0.5	常温	一般排

序废气排气筒 (DA002)		N40°33'37.417"					放口
-------------------	--	----------------	--	--	--	--	----

由上表所示，本项目制粉及打包工序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TA003）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为 0.667mg/m³，排放速率为 0.007kg/h，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

④制粉及打包工序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食品制造工业—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工业》（HJ 1030.2-2019）、《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农副食品加工工业—饲料加工、植物油加工工业》（HJ 1110-2020）等排污单位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相关行业废气颗粒物可行技术主要包括：“旋风除尘、电除尘、袋式除尘、除尘组合工艺”。

本项目制粉及打包工序废气颗粒物采取措施为“脉冲除尘”，根据前文分析脉冲除尘器是在布袋除尘器的基础上，改进的新型高效脉冲除尘器，具有净化效率高、处理气体能力大、性能稳定、操作方便、滤袋寿命长、维修工作量小等优点。故本项目制粉及打包工序废气颗粒物采取治理措施有效可行。

4、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汇总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汇总如下表所示：

表 4-10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标准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速率限值 kg/h	浓度限值 mg/m ³
初清及清理工序废气排气筒（DA001）	颗粒物	有组织	卸料粉尘由集气罩收集，初筛粉尘为密闭管道收集，粉尘收集经旋风除尘+脉冲除尘（TA001）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毛麦及净麦清理粉尘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TA002）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0.729	0.015	0.035	3.5	120
		无组织	集气罩未收集部分废气经采取确保废气处理设施稳定运行，加强设施管理维护加强通排风等措施后无组	/	0.031	0.075	/	1.0

			织排放					
制粉及打包 工序废气排 气筒 (DA002)	颗粒物	有组 织	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 冲除尘 (TA003) 处 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0.667	0.007	0.016	3.5	120

5、非正常工况

本项目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主要包括环保处理设备出现故障完全失效，废气环保设施治理效率为 0%。但废气收集系统可以正常运行，废气通过排气筒排放等情况，假设发生事故至维修完毕，非正常排放时间为 1 天（24h）。

表 4-11 非正常工况排放量核算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 mg/m ³	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	非正常排放 量 t/a
初清及清理工序废气 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71.875	1.438	3.45
制粉及打包工序废气 排气筒 (DA002)	颗粒物	65.625	0.656	1.575

由上表所示，非正常工况下本项目初清及清理工序废气排气筒（DA001）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71.875mg/m³，排放速率为 1.438kg/h，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制粉及打包工序废气排气筒（DA002）非正常工况下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65.625mg/m³，排放速率为 0.656kg/h，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

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营运期间加强对运行环保设备设施的每日检查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并解决，对环保设施进行定期的检修和保养，确保设备设施的正常运行。另外，在项目运行过程中，停电、停水，或某一设备发生故障，可导致某一系统装置临时停工，当发生上述情况时，可启用应急电源暂时维持系统正常运行，组织人员进行抢修；如果短时间不能修复正常，应停止生产，待故障彻底排除后，再恢复正常生产。

（二）运营期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对水环境的影响主要为生活污水。

1、现状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生产运营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生活污水经厂区三级化粪池（TW001）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第一师九团污水处理厂处理。

2、现状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表 4-12 现状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情况

类别	现状采取措施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及要求
生活污水	经厂区三级化粪池（TW001）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第一师九团污水处理厂处理	无	要求项目运营期加强生产设施设备日常运行维护及管理，节约用水

3、整改后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情况

由于本项目建设单位已停产进行整改，整改后源强核算主要采用系数法。

（1）生活污水源强及采取措施

本项目劳动定员 8 人，生活用水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活用水定额》人均用水按 60L/人·d, 本项目年运行时间为 300d, 则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144m³/a。根据《给排水设计手册》，生活污水产生量按日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15.2m³/a。

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BOD₅、SS、NH₃-N，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中“生活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第一部分城镇生活源水污染物产生系数”，本项目所在区域新疆为三区，其水污染物产生系数为化学需氧量：460mg/L、NH₃-N：52.2mg/L，其余污染因子参考《典型生活污水排放标准》类比城市中等生活污水水质产生浓度为 BOD₅：200mg/L，SS：250mg/L。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三级化粪池（TW001）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第一师九团污水处理厂处理。根据《环评手册-技术资料-其他-常用污水处理设备及去除率》，三级化粪池对化学需氧量去除率为 15%，BOD₅ 去除率为 9%，NH₃-N 去除率为 3%、SS 去除率为 30%。按项目年工作时间 2400h 计算，则本项目生活污水中各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13 本项目生活污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污染物产生情况	生活污水产生量	115.2m ³ /a			
	污染物名称	化学需氧量	BOD ₅	SS	NH ₃ -N
	产生浓度（mg/L）	460	200	250	52.2
	产生量（t/a）	0.053	0.023	0.029	0.006
主要污染治理措施	处理工艺	三级化粪池（100m ³ ）			
	处理效率（%）	15	9	30	3
	是否为可行技术	是			
污染物排放情况	生活污水排放量	115.2m ³ /a			
	排放方式	间接排放			

	排放浓度 (mg/L)	43.403	182.292	173.611	50.347
	排放量 (t/a)	0.005	0.021	0.020	0.005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三级标准	标准限值 (mg/L)	500	300	400	/

如上表所示，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三级化粪池（TW001）处理后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为 43.403mg/L、BOD₅ 排放浓度为 182.292mg/L、SS 排放浓度为 173.611mg/L、NH₃-N 排放浓度为 50.347mg/L，均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并达标排放。

（2）生活污水依托水处理设施的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三级化粪池（TW001）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第一师九团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8m³/d，本项目三级化粪池有效容积为 100m³，能有效收集处理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

第一师九团城镇污水处理厂位于九团，原九团氧化塘南侧，厂区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 N40°33'44.520"，E81°6'51.130"。总用地面积 14380m²，日处理规模为 1000m³/d，配套污水管网 5.01km，主要接纳九团团部及周边连队生活污水并进行处理。该污水处理厂仅用于处理镇区生活污水，禁止排入镇区工业废水。污水处理工艺流程为“预处理+A/O+MRB 工艺”的污水处理工艺，污水经过处理后出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GB/T 18920-2002）后，冬储夏灌，夏季出水全部用于九团防护林灌溉和道路喷雾降尘，冬季出水全部暂存于厂区北侧氧化塘中。

九团污水处理厂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取得环评批复《关于第一师九团城镇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师市环审〔2021〕12 号），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12990100MB1896208L001U），并于同年 5 月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的自主验收。目前污水厂运行情况良好。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0.384m³/d，日排放生活污水量较少，远远小于第一师九团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对污水处理厂造成的冲击负荷影响较小，因此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三级化粪池收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第

一师九团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

(3) 废水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BOD₅、SS、NH₃-N，经厂区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为 43.403mg/L、BOD₅ 排放浓度为 182.292mg/L、SS 排放浓度为 173.611mg/L、NH₃-N 排放浓度为 50.347mg/L，均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并达标排放，最终进入第一师九团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生活污水防治措施可行。

(三) 运营期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对声环境的影响主要为机械设备噪声。

1、现状噪声产生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噪声主要为磁选机、筛选机等机械设备噪声，根据调查及业主提供资料，噪声源强约 70~85dB（A）。

表 4-14 运营期主要噪声设备情况

建筑物名称	噪声源	数量	运行时长	单声源声功率级 dB（A）	治理措施	空间位置 m			减租无插入损失 dB（A）
						X	Y	Z	
/	圆筒初清筛	1	连续 8h/d	80	加强生产管理 & 绿化，优选设备、基础减震，距离衰减	-36.61	82.58	1	15
	循环风选机	1		85		-36.40	76.77	1	15
	风机	1		80		-32.25	76.98	1	15
生产车间	自衡振动筛	1		75	加强生产管理 & 绿化，优选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震，距离衰减	-15.65	104.58	1	15
	比重分级去石机	1		80		-15.03	98.35	1	15
	高方平筛	1		80		-15.44	93.16	1	15
	磁选器	4		70		-15.26	89.43	1	15
	卧式打麦机	1		75		-15.16	86.49	1	15
	打麸机	1		80		-15.16	83.35	1	15
	分级筛	4		70		-15.01	80.87	1	15
	磨粉机	10		80		-14.80	77.57	1	15
	电子称重式定量自动充填机	2		70		-14.60	73.98	1	15
	风机	2		80		-7.31	75.85	1	15

2、声环境影响预测

由于本项目建设单位已停产进行整改，整改后源强核算主要采用系数法。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 2.4-2021）的要求：“预测建设项目在施工期和运营期所有声环境保护目标处的噪声贡献值和预测值，评价其

超标和达标情况”；“预测和评价建设项目在施工期和运营期厂界（场界、边界）噪声贡献值，评价其超标和达标情况”。

本项目厂界处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结合本项目实际噪声影响特点，本次评价仅对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贡献值进行预测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 2.4-2021）要求，选用点源模式，根据噪声衰减特性，分别预测其在评价范围内产生的噪声声级。

（1）根据声源声功率级或参考位置处的声压级、户外声传播衰减，计算预测点的声级：

$$L_p(r) = L_w + D_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w ——由点声源产生的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D_c ——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_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dB；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A_{bar} ——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L_p(r) = L_p(r_0) + D_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

D_c ——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_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dB；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A_{bar} ——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 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 dB。

(2) 预测点的 A 声级 $L_A(r)$ 可按下式计算:

$$L_A(r) = 10 \lg \left\{ \sum_{i=1}^8 10^{0.1[L_{pi}(r) - \Delta L_i]} \right\}$$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 dB (A);

$L_{pi}(r)$ ——预测点 (r) 处, 第 i 倍频带声压级, dB;

ΔL_i ——第 i 倍频带的 A 计权网络修正值, dB;

(3) 在只考虑几何发散衰减时按下式计算:

$$L_A(r) = L_A(r_0) - A_{div}$$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 dB (A);

$L_A(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 A 声级, dB (A);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 dB;

(4) 工业企业噪声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 L_{Ai}} + \sum_{j=1}^M t_j 10^{0.1 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 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 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 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 s。

(5) 噪声预测值计算

$$L_{eq} = 10 \lg (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 ——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dB；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dB。

(2) 预测结果

本次评价以工程噪声贡献值作为评价量，采用环安噪声环境影响评价系统（NoiseSystem）进行预测，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5 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噪声点位	贡献值 dB（A）	标准限值
厂界东侧	41.8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即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厂界南侧	54.81	
厂界西侧	31.08	
厂界北侧	32.54	

根据预测结果可知，经以上防护措施及距离自然衰减后，本项目四周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周围声环境及内部造成明显影响。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现状产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

1、现状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表 4-16 现状固废产生及治理措施

产生工序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现状治理措施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袋装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筛分、打麦、磁选、分离工段	秸秆、石子、土块、金属杂质等	一般固废	收集后定期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清理工序除尘器	清理工序除尘器收集粉尘	一般固废	收集后定期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制粉、打包车间除尘器	制粉、打包车间除尘器收集粉尘	一般固废	收集后作为产品出售
设备维护保养	废润滑油及废润滑油桶	危险废物	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含油抹布、手套	危险废物	属于豁免管理，全过程不按危

			险废物管理，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存在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表 4-17 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情况			
类别	现状采取措施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及要求
员工生活垃圾	袋装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无	要求加强生活垃圾收集，日产日清
秸秆、石子、土块、金属杂质等	收集后定期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未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未制定一般固废管理制度	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加强一般固废收集暂存管理，并制定相关环境管理制度。一般固废收集于一般固废间暂存后定期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清理工序除尘器收集粉尘	收集后定期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制粉、打包车间除尘器收集粉尘	收集后作为产品出售	无	要求加强生产管理
废润滑油及废润滑油桶	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未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未制定配套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设置危废暂存间并采取重点防渗措施，设置导流槽及废液收集池，设置备用收容设施。危险废物经分类收集，于危废间分区暂存后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含油抹布、手套	属于豁免管理，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无	要求加强固废管理
3、整改后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情况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8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年工作 300d，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1.2t/a，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			
(2) 一般固废			
①筛分、打麦、磁选、分离工段产生的秸秆、石子、土块、金属杂质等此部分固废产生量约占原料总量的 0.25%，年产生量为 37.5t，收集后定期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②小麦清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通过旋风除尘、脉冲除尘收集。收集粉尘			

主要为小麦中灰尘等杂质，年产生量为 3.415t/a，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③制粉、打包车间除尘器收集粉尘主要是面粉、次粉、麸皮等，年产生量为 1.559t/a，收集后作为产品出售。

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 1 间，占地面积为 50m²，位于厂区西北侧。主要用于收集暂存厂区内产生的一般固废。

(3) 危险废物

①废润滑油及废润滑油桶

本项目生产设备进行生产维护时会产生废润滑油及其废润滑油桶，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均属于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润滑油 HW08,900-217-08,废润滑油桶 HW08,900-249-08）。废润滑油产生量约为 0.1t/a，废润滑油桶约为 0.01t/a，收集后于危废间分区暂存，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②含油抹布、手套：项目机械设备维护、检修过程中有含油抹布手套产生，含油抹布手套产生量 0.0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及《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已将 HW49（900-041-49）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全部环节混入生活垃圾，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 1 间，占地面积为 5m²，位于厂区西北侧。危废间需满足防风防雨防腐防渗，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2mm 环氧树脂地坪漆，满足防渗要求 $K \leq 10^{-10} \text{cm/s}$ ，设置空桶或托盘等备用收容设施。

表 4-18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1	设备维护保养	液体	废矿物油	废矿物油	T, I	危险废物分类收集，于厂区内危废间分区暂存后由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废润滑油桶	HW08, 900-249-08	0.01		固体	废矿物油	废矿物油	T, I	
含油抹布、手套	HW49, 900-041-49	0.05		固体	废矿物油	废矿物油	T, I	属于豁免管理，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表 4-19 固体废物污染源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产生工序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产生情况		处置措施		最终去向
			核算方法	产生量 t/a	治理措施	处置量 t/a	
员工生活	员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系数法	1.2	袋装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	1.2	生活垃圾填埋场
筛分、打麦、磁选、分离工段	杂质	一般固废 130-001-34	系数法	37.5	收集后定期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37.5	
除尘装置收集尘	清理工序除尘器收集尘	一般固废 900-999-66	/	3.415	收集后定期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3.415	生活垃圾填埋场
	制粉、打包工序除尘器收集尘		/	1.559	收集后作为次粉产品外售	1.559	作为次粉产品外售
设备维护保养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17-08	/	0.1	危险废物分类收集, 于厂区内危废间分区暂存后由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0.1	相关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废润滑油桶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	0.01		0.01	
	含油抹布、手套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	0.05	属于豁免管理, 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0.05	生活垃圾填埋场

4、固体废物管理要求

依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 1259-2022)等相关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 本次环评提出以下具体要求:

(1) 危险废物产生、收集

危险废物在收集时, 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与《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要求, 根据危险废物的性质和形态, 采用相应材质、容器进行安全包装, 并在包装的明显位置附上危险废物标签。通过严格检查, 严防在装载、搬运或运输中出现渗漏、溢出、抛洒或挥发等不利情况。

(2) 贮存

①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危险废物的其他相关规定进行设计建设,对地面防腐防渗,设有围堰、导流槽、废液收集池等可收集泄漏的液态危险废物,危险废物分类收集,使用专用桶装,各种危险固废单独隔离存放,禁止与其他原料或废物混合存放。各种废物包装贮存需按照国家相应要求处置,贮存场所按照《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设置相关警示标识牌。建有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的防渗材料建造。应有隔离设施、报警装置和防风、防晒、防雨设施;②定期或不定期对危险固废暂存间进行检查,确保储存间地面无裂缝;衬层上需建有渗漏液收集清除系统;③危废暂存间四周修建围堰,围堰设置导流沟暂存场地面和四周挡墙、围堰和导流沟作防渗、防腐处理;④评价要求企业必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的要求,设置固定危险废物存放点,并用符合规范的封闭、防渗容器封闭储存。设置危险废物标识,分类收集,由专人负责,并建立储存记录。

(3) 运输、转移

厂内转移均在危废暂存间内部进行,且危废暂存间地面防腐防渗,设有围堰、导流沟、废液收集池等可收集泄漏的液态危险废物,场内转移运输过程对环境影响较小,危险废物自暂存间外运至处置单位的运输过程,由有资质危废处置单位处置,危废处置单位使用专用车辆,至厂内收集、转移本项目暂存的危险废物,运输过程对环境影响较小。危险废物转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部令 2021 第 23 号)执行。建立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在转移危险废物前,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经批准后,向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联单,在危险废物转移前三日内报告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并同时将预期到达时间报告接受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每转移一车(次)危险废物,填写一份转移联单,使用专业运输车辆,按规定线路运输,建设单位应保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至少十年,以备环保部门检查。

(4) 委托处置

本项目暂存间贮存的危险废物由有资质危废处置单位处置,危废处置单位使用专用车辆,至厂内收集、转移本项目危险废物,本项目建设单位不自行外

运、转移，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后对环境影响较小。

(5) 管理措施计划

营运期建设单位应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 1259-2022)，将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分类管理，并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计划中应当包括减少危险废物产生量、降低危险废物危害性的措施以及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措施；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由专人管理并保存十年以上，如实记录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有关信息；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申报危险废物有关资料。

综上所述，建设单位严格按照以上措施后，项目产生固体废弃物得到有效收集处理，固体废弃物去向明确，固体废弃物可实现妥善处理和处置，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项目固体废弃物对环境影响较小。

(五) 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所在地不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但如果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消防废水截流失败导致废水泄漏下渗，危险废物事故情况下发生泄漏下渗，以及生活垃圾及固体废物随意堆放，被雨水冲刷下渗等事故，将会对附近地下水及土壤环境造成严重影响。

1、本项目现状采取措施、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表 4-20 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情况

类别	现状采取措施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及要求
简单防渗区	生活办公区及其他采取了地面硬化	无	制定相关环境管理制度，加强日常巡检及管理维护
一般防渗区	三级化粪池、生产厂房采取了防渗混凝土地面，满足防渗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K \leq 10^{-7}cm/s$	厂区暂未建设一般固废间，一般固废间暂未采取防渗措施	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建设一般固废间后并对其采取一般防渗，防渗混凝土地面，满足防渗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K \leq 10^{-7}cm/s$
重点防渗区	无	厂区暂未建设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未采取防渗措施	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建设危废暂存间后并对其采取重点防渗，满足防渗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K \leq 10^{-7}cm/s$ (危险废物暂存间要求 $K \leq 10^{-10}cm/s$)

2、整改后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情况

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按照相关标准规范做好生活垃圾及固体废物收集及处理工作，严禁乱堆乱倒，并加强对泄漏事故、火灾爆炸事故风险防

范措施。按照“源头控制、分区控制、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主动与被动防渗相结合的防渗原则。在做好防治和减少源头防污措施的基础上，对厂区内各单元进行分区防渗处理。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本项目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如下：

表 4-21 本项目分区防渗一览表

防渗分区	区域	措施
简单防渗区	生活办公区及其他	地面硬化
一般防渗区	三级化粪池、生产厂房、一般固废间	防渗混凝土地面，满足防渗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 $K \leq 10^{-7}cm/s$
重点防渗区	危废暂存间	满足防渗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 $K \leq 10^{-7}cm/s$ (危险废物暂存间要求 $K \leq 10^{-10}cm/s$)

综上所述，在采取以上管理措施及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对地下水、土壤的影响较小。本项目建设对地下水、土壤环境的影响是可接受的。

（六）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位于第一师阿拉尔市九团，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周边外环境主要为企业及空地。本项目外环境关系简单，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点文物古迹及饮用水源取水口、饮用水源保护区等重要环境敏感点，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野生动植物保护区、珍稀动植物及古树名木、天然林保护区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七）环境风险

1、风险潜势判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原辅材料清单、产品清单等，本项目涉及危险物质主要为废润滑油及废润滑油桶等油类物质。

本项目危险物质情况见下表：

表 4-22 项目危险物质一览表

本项目危险物质	危险物质名称	最大库存量 q (t)	临界量 Q (t)	比值 q/Q
油类物质（包括废润滑油及废润滑油桶）	油类物质（矿物油类，如石油、汽油、柴油等；生物柴油等）	0.11	2500	0.00004
合计				0.00004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所涉及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均未超过临界量。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表1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要求，本项目无需设置环境风险专项评价。

表 4-23 本项目主要危险物质特征

名称	物化性质
矿物油类物质	油状液体，淡黄色至褐色，无气味或略带气味。物品遇明火，高热可燃，具有刺激性。急性吸入，可出现乏力、头晕、头痛、恶心，严重者可引起油脂性肺炎。慢接触者，暴露部位可发生油性痤疮和接触性皮炎。可引起神经衰弱综合征，呼吸道和眼刺激症状及慢性油脂性肺炎。有资料报道，接触石油润滑油类的工人，有致癌的病例报告

2、危险物质和风险源分布情况及可能影响途径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物质危险性识别包括主要原辅材料、燃料、中间产品、副产品、最终产品、污染物、火灾和爆炸伴生/次生物等。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为油类物质（废润滑油）以及项目产生的废气等。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包括主要生产装置、储运设施、公用工程和辅助生产设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等。根据国内外同行业事故统计分析 & 典型事故案例资料，本项目风险源项主要为危废间、废气治理设施，风险类型主要为火灾爆炸事故次生伴生环境污染、油类物质或危险废物等泄漏事故、废气治理设施故障废气超标排放事故。本项目风险识别如下：

表 4-24 风险识别结果一览

事故类型	环境风险描述	风险物质	风险类别	环境影响途径及后果	危险单元
火灾爆炸事故次生伴生环境污染	燃烧烟尘及污染物污染周围大气环境	油类物质、危险废物	大气环境	通过燃烧烟气扩散，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短时污染	危废间
	消防废水进入附近水体		水环境	对附近内河涌水质造成影响	
泄漏事故	泄漏液体危险废物，产生挥发性气体，影响周边大气环境	油类物质、危险废物	大气环境	泄漏事故发生后废液挥发导致下风向大气环境受到污染	危废间
	泄漏液体危险废物进入附近水体，危害水生环境		水环境及地下水环境	外泄至附近水体，影响水生环境。或是渗入地下，影响地下水环境	
废气治理	未经处理达标	颗粒物	大气	扩散至周围大气环境	废气治理

理设施 事故排 放	的废气直接排 入大气中		环境	中造成污染	设施
3、风险防范措施 (1) 泄漏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危废间采取重点防渗，满足防风、防雨、防晒、防泄漏、防腐，采取防渗混凝土硬化+2mm 环氧树脂地坪漆，满足防渗要求 $K \leq 10^{-10} \text{cm/s}$。设置导流槽及废液收集池，设置不锈钢托盘或空桶作备用收容设施。事故情况下利用空桶、导流槽及废液收集池对泄漏废液进行收容，然后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加强对危险废物的管理管控，制定严格的管理管控及检查制度，定期对各风险源及消防进行检查、维护，生产过程中必须按照相关操作规范和方法进行；为了最大限度减少项目对周围环境的风险，危险废物处置的管理应符合国家、地区或地方的相关要求。 (2) 火灾爆炸事故次生伴生环境污染风险防范措施 当发生火灾事故时，在火灾的灭火过程中，消防喷水、泡沫喷淋等均会产生废水，以上消防废液若直接排入地表水体，含高浓度的消防排水势必对水体造成不利的影响。为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环境事件引起的危害，规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保障公众生命、环境和财产的安全。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生产运营过程中要注意做好贮存、操作、管理等各项安全措施，以确保人身的安全及环境的维护。①厂区应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建设完善的消防系统，包括消防通道、消防水池、消防栓及灭火器等，输配电线、灯具、火灾事故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均应符合安全要求；②厂内风险区域醒目位置设立“严禁烟火”以及“禁火区”等警示标志。禁止携带火种（如打火机、火柴、烟头等）进入生产区内；③厂区的消防器材应设置在明显的位置，消防设施和器材准备充足并定期检查维护。定期检查车间电路。对职工加强安全生产、消防安全教育，组织学习并掌握防火、灭火的基本知识。制订消防应急措施，定期组织消防演习。加强管理、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成立应急小组。 (3) 废气事故排放风险防范措施					

废气事故排放情况下，即视为废气不经处理装置处理而直接在高空排放，对周边的大气环境有一定的影响。为避免出现事故排放，建设单位应建立健全环保管理机制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落实岗位环保责任制，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岗位培训，加强环保设施设备维护保养及日常运行管理，定期检修，防止废气处理设施事故性失效，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待本项目环评阶段结束并取得环评批复后严格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34号）、《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进行预案编制并于当地主管生态环境局备案。

5、风险分析结论

本项目建设单位在认真落实工程拟采取的安全措施及本次评价所提出的安全设施和安全对策后，本项目存在的环境风险对周围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八）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严格执行以下监测计划：

表 4-25 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噪声	厂界	厂界噪声（昼间）	1 次/季度
废气	初清及清理工序废气排气筒（DA001）	颗粒物	1 次/年
	制粉及打包工序废气排气筒（DA002）	颗粒物	1 次/年
	厂界	颗粒物	1 次/年
废水	生活污水	/	/

注：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单独排入城镇集中污水处理设施的生活污水仅说明排放去向

（九）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为 700 万元，现环保投资为 69 万元，整改投资 14 万元，整改后共计环保投资 83 万元，占总投资的 11.86%。本项目环境保护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 4-26 本项目环境保护投资估算 单位：万元

类别	内容	现环保	整改新	备注
----	----	-----	-----	----

			投资	增投资	
废气治理	初清工序卸料粉尘	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原料仓封闭，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旋风除尘+脉冲除尘（TA001）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集气罩未收集部分废气经采取确保废气处理设施稳定运行，加强设施管理维护加强通排风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15	0	已投
	初清工序初筛粉尘	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由密闭管道收集经旋风除尘+脉冲除尘（TA001）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3	0	已投
	毛麦清理及净麦清理工序粉尘	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TA002）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20	0	已投
	制粉及打包工序粉尘	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TA003）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15	0	已投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三级化粪池 1 座（TW001），位于生活办公区旁，容积为 100m ³ 。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第一师九团污水处理厂处理	4	0	已投
噪声治理	机械设备噪声	采取加强生产管理，优选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震，距离衰减，加强绿化等措施	1	0	已投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	袋装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	1	0	已投
	一般固废	生产过程产生的秸秆、石子、土块、金属杂质等收集后暂存至一般固废间，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清理工序除尘器收集尘收集后暂存至一般固废间，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打包工序及小麦制粉工序除尘器收集尘作为次粉产品外售。 一般固废暂存间 1 间（TS001），占地面积为 50m ² ，位于厂区内西北侧，主要用于收集暂存厂区内产生的一般固废	2	3	本次评价整改新增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及废润滑油桶分类收集后于危废间分区暂存，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含油抹布、手套属于豁免管理，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危废暂存间 1 间（TS002），占地面积为 5m ² ，位于厂区内西北侧。主要用于收集、暂存危险废物。	1	4	本次评价整改新增

		危废间满足防风防雨防腐防渗,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2mm 环氧树脂地坪漆,满足防渗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K \leq 10^{-10} \text{cm/s}$, 设置不锈钢托盘或空桶作备用收容设施			
	简单防渗区	生活办公区及其他	计入工程总投资	0	已投
地下水、土壤	一般防渗	三级化粪池、生产厂房、一般固废间进行一般防渗。防渗混凝土地面,满足防渗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text{m}$, $K \leq 10^{-7} \text{cm/s}$	5	1	
	重点防渗区	危废暂存间采取重点防渗措施,防渗混凝土硬化+2mm 环氧树脂地坪漆,满足防渗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text{m}$, $K \leq 10^{-7} \text{cm/s}$ (危险废物暂存间要求 $K \leq 10^{-10} \text{cm/s}$)	0	2	本次评价整改新增
	生态环境	厂区绿化	2	0	已投
	环境管理及环境监测	设置环境管理机构及人员,制定环境管理制度、环境应急预案、环境监测计划,定期组织培训演练、进行排污许可申请	0	4	本次评价整改新增
	总计		69	14	整改后共计总投资 83 万元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初清及清理 工序废气排 气筒 (DA001)	颗粒物	卸料粉尘由集气罩收集，初筛粉尘为密闭管道收集，粉尘收集经旋风除尘+脉冲除尘（TA001）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集气罩未收集部分废气经采取确保废气处理设施稳定运行，加强设施管理维护加强通排风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毛麦及净麦清理粉尘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TA002）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
	制粉及打包 工序废气排 气筒 (DA002)	颗粒物	由密闭管道收集经脉冲除尘（TA003）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
地表水 环境	生活污水排 放口 (DW001)	化学需氧量、 BOD ₅ 、 SS、氨氮	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三级化粪池（TW001）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第一师九团污水处理厂处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三级标准
声环境	机械设备噪 声	噪声	采取加强生产管理，优选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震，距离衰减，加强绿化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无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			
	一般固废：生产过程产生的秸秆、石子、土块、金属杂质等收集后暂存至一般固废间，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清理工序除尘器收集尘收集后暂存至一般固废间，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打包工序及小麦制粉工			

	序除尘器收集尘作为次粉产品外售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及废润滑油桶分类收集后于危废间分区暂存，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含油抹布、手套属于豁免管理，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采取分区防渗措施： ①生活办公区及其他采取地面硬化等简单防渗； ②一般防渗区为三级化粪池、生产厂房、一般固废间，采用防渗混凝土地面，满足防渗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K \leq 10^{-7}cm/s$； ③重点防渗区为危废暂存间。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2mm 环氧树脂地坪漆，满足防渗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K \leq 10^{-7}cm/s$（危险废物暂存间要求 $K \leq 10^{-10}cm/s$）
生态保护措施	本项目占地范围内不存在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危险废物泄漏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建设危废间，并对危废间采取重点防渗，满足防风、防雨、防晒、防泄漏、防腐，采取防渗混凝土硬化+2mm 环氧树脂地坪漆，满足防渗要求 $K \leq 10^{-10}cm/s$。设置不锈钢托盘和空桶作备用收容设施。事故情况下利用空桶、导流槽及废液收集池对泄漏废液进行收容，然后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加强对危险废物的管理管控，制定严格的管理管控及检查制度，定期对各风险源及消防进行检查、维护，生产过程中必须按照相关操作规范和方法进行；为了最大限度减少项目对周围环境的风险，危险废物处置的管理应符合国家、地区或地方的相关要求。 （2）火灾爆炸事故次生伴生环境污染风险防范措施 当发生火灾事故时，在火灾的灭火过程中，消防喷水、泡沫喷淋等均会产生废水，以上消防废液若直接排入地表水体，含高浓度的消防排水势必对水体造成不利的影响。为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环境事件引起的危害，规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保障公众生命、环境和财产的安全。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生产运营过程中要注意做好贮存、操作、管理等各项安全措施，以确保人身的安全及环境的维护。①厂区应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建设完善的消防系统，包括消防通道、消防水池、消防栓及灭火器等，输配电线、灯具、火灾事故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均应符合安全要求；②厂内风险区域醒目位置设立“严禁烟火”以及“禁火区”等警示标志。禁止携带火种（如打火机、火柴、烟头等）进入生产区内；③厂区的消防器材应设置在明显的位置，消防设施和器材准备充足并定期检查维护。定期检查车间电路。对职工加强安全生产、消防安全教育，组织学习并掌握防火、灭火的基本知识。制订消防应急措施，定期组织消防演习。加强管理、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成立应急小组。 （3）废气事故排放风险防范措施 废气事故排放情况下，即视为废气不经处理装置处理而直接在高空排放，对周边的大气环境有一定的影响。为避免出现事故排放，建设单位应建立健全环保管理机制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落实岗位环保责任制，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岗位培训，加强环保设施设备维护保养

	及日常运行管理，定期检修，防止废气处理设施事故性失效，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1) 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监督管理，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账、污染物处置台账，定期向当地生态环境局汇报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和监视性监测结果。建立污染事故报告制度，当污染事故发生时，应立即向当地生态环境局报告，并采取相应措施，并向当地生态环境局备案。 (2) 企业应有负责人分管厂内的环保工作，设立环保专门机构，配备专职人员负责具体工作，以保证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对厂内劳动人员进行环境保护的教育和管理，使每位员工都有环保意识及危害意识，自觉节约用水、用电。对固体废弃物能自觉纳入相应的收集系统内，不乱排、乱倒。 (3) 此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严格执行环评提出的标准要求及措施，同时要求建设单位进行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后方可进行生产。 (4)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属于“八、农副食品加工业 13”中“谷物磨制 131”，属于等级管理。本次评价要求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应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国令第 736 号)、《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2019 修订）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等相关规范要求进行排污许可登记。 (5)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等相关标准规范严格执行企业自行监测计划。 (6) 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内容、频次和时间要求，向审批部门提交排污许可证年度、季度、月度执行报告，如实报告污染物排放行为、排放浓度、排放量等。 (7) 建立健全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制度，规范工作规程，明确工作职责，建立准确的环境信息管理台账，妥善保存相关原始记录，科学统计归集相关环境信息。企业披露环境信息所使用的相关数据及表述应当符合环境监测、环境统计等方面的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优先使用符合国家监测规范的污染物监测数据、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数据等。 (8) 安全管理管控，规范化生产、安全生产，严禁烟火，积极完善检查消防设备设施，减少事故发生，降低环境风险等要求。

--	--

六、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区域规划，选址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总图布置合理，在严格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及风险防范措施后可实现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固废的合理处置，环境风险在可接受范围。同时，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依据本次评价所提出的有关污染防治措施，全面落实“三同时”制度，加强运营期环境管理，定期监测，确保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达标运行，则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质量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从环境保护角度出发，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 ①	现有工程许 可排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 ③	本项目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 量(新建项目不 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 放量(固体废物产生 量) ⑥	变化量⑦
废气 (t/a)	颗粒物	0	0	0	0.126	0	0.126	+0.126
废水 (t/a)	废水量 (m ³ /a)	0	0	0	115.2	0	115.2	+115.2
	化学需氧量	0	0	0	0.005	0	0.005	+0.005
	BOD ₅	0	0	0	0.021	0	0.021	+0.021
	SS	0	0	0	0.020	0	0.020	+0.020
	NH ₃ -N	0	0	0	0.0058	0	0.0058	+0.0058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t/a)	生活垃圾	0	0	0	1.2	0	1.2	+1.2
	杂质	0	0	0	37.5	0	37.5	+37.5
	清理工序除尘器 收集尘	0	0	0	3.415	0	3.415	+3.415
	制粉、打包工序 除尘器收集尘	0	0	0	1.559	0	1.559	+1.559
危险废物 (t/a)	废润滑油	0	0	0	0.1	0	0.1	+0.1
	废润滑油桶	0	0	0	0.01	0	0.01	+0.01
	含油抹布、手套	0	0	0	0.05	0	0.05	+0.05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